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5月27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2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含网络方式）的董事12人。刘冰冰、李庆香、薛健、孙国茂、栾丕强、潘爱玲董事以网络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锡峰主持，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需向股东大会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逐项审议《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

1.同意王锡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锡峰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2.同意刘冰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刘冰冰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3.同意李庆香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庆香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4.同意薛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薛健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5.同意鲁玉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鲁玉瑞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6.同意于丰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于丰星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7.同意丁明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丁明来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8.同意王少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少飞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9.同意潘爱玲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潘爱玲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10.同意李维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维安董事回避本项表决。

11.同意王绍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当选董事的任职资格尚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青岛监管局核准。董事会中兼任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行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孙国茂、栾丕强先生连续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因两位独立董事离任将导致本行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在本行股东大会选举换届前，孙国茂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在王绍宏先生经本行股东大会选举并经监管部门核准任职资格履职前，栾丕强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设部门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二三季度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和参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等资料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 王锡峰先生简历

王锡峰先生，1965年8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中国银行青岛分行财会处办事员、营业部财会处办事员，黄海分行财会处科员，青岛市分行财会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山东省分行财会处副处长、处长，日照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山东省分行IT蓝图办公室主任，挂职任中国银行财务管理部助理总经理，山东省分行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行长助理、副行长、副行长兼济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恒丰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青岛农商银行党委书记。现任青岛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锡峰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锡峰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刘冰冰先生简历

刘冰冰先生，1978年5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职员，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投资总监兼任资本运营中心总经理、青岛国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农商银行董事等职务。

刘冰冰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3000 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刘冰冰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李庆香女士简历

李庆香女士，1974年4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青岛福尔船务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青岛拓普市场研究有限公司市场部督导、青岛瑞泽税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项目经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部门主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资金管理部部长、青岛农商银行董事、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青岛航空控股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曾任青岛红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李庆香女士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庆香女士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薛健先生简历

薛健先生，1965年7月生，中国国籍。历任莱芜钢铁集团主任，莱芜市金健物资公司总经理，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京华日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京华日钢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兼监事、青岛农商银行董事、日照钢铁供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上海日钢物流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薛健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薛健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鲁玉瑞先生简历

鲁玉瑞先生，1970年5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即墨市发制品集团公司ISO9000办、财务部职员，青岛即发进出口有限公司职员，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即发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监管本部副本部长、本部长。现任即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资产监管本部本部长，青岛农商银行董事，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华信印花有限公司董事、青岛中绵针织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青岛龙世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

鲁玉瑞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鲁玉瑞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于丰星先生简历

于丰星先生，1968年4月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中国银行即墨市支行财会科科员、副科长、科技信息科科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支行正阳路分理处筹建组成员、筹建负责人，华夏银行青岛支行客户业务八部副总经理、正阳路分理处副主任，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城阳支行行长、即墨支行行长、城阳支行即墨支行联合党支部书记，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青岛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青岛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代为履行青岛农商银行行长职责。现任青岛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于丰星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21年5月因对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出具的理财投资清单与事实不符行为负有责任被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警告。于丰星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丁明来先生简历

丁明来先生，196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政工师、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分行市北二支行会计，中国农业银行青岛市分行人事处科员、团委副书记、书记、工会主任科员，青岛市农金体改办综合组负责人，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分行农金处主任科员，青岛市农村信用联社人事教育部副总经理、人事教育部总经理，副主任，青岛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现任青岛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丁明来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56 万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22 年 1 月因对相关违规行为管理不力被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予以警告并处罚款。丁明来先生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行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王少飞先生简历

王少飞先生，1977年9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上海市东湖（集团）公司科员，上海财经大学攻读硕士，上海财经大学攻读博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教师、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院长助理。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商学院教师、青岛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宝武资源有限公司董事、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合合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王少飞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少飞先生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潘爱玲女士简历

潘爱玲女士，1965年5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投融资研究中心主任，青岛农商银行独立董事，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重汽财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山东省互联网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潘爱玲女士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潘爱玲女士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李维安先生简历

李维安先生，1957年1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南开大学经济系讲师，日本一桥大学客座研究员，南开大学经济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日本学术振兴会特别研究员，南开大学现代管理研究所所长，《国际经贸研究》主编，南开大学商学院院长，《南开管理评论》主编，日本东洋大学客座研究员，南开大学MBA中心主任，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天津财经大学校长。现任南开大学现代管理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南开大学中国公司治理研究院院长、《南开管理评论国际版》主编、南开大学讲席教授、恒丰银行独立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学术顾问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青岛农商银行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李维安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维安先生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王绍宏先生简历

王绍宏先生，1963年7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天津财经大学教师，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海口市分行业务拓展部、信贷部总经理，中国投资银行深圳分行市场部副总经理、罗湖支行行长，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华丽路支行行长，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公司治理研究会会长。现任深圳市公司治理研究会名誉会长，深圳铸信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江智联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南月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务。

王绍宏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王绍宏先生与本行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